搜捕餘匪務期淨盡並曉其妥為辦理茲據成都
將軍保寧等咨稱帶兵前往馬營通渭伏羌一帶
所屬回民在道旁迎謁者甚多體察情形甚為寧
帖詢之該地方官據稱實無藏匿餘匪並據各庄
回民鄉約等禀稱附近回民原有私自從賊潛行
逃回者均經官兵陸續擒獲及本庄擒解送官大
小男婦共七百餘名現在實無餘黨情愿各具甘
結又與總兵富祿袁敏分路親往山溝窯洞遍加

六百二十一名李侍堯等擒獲正法賊犯四百七
十六名又底店打仗殺賊三百四十餘名石峰堡
打仗前後殺賊一千七百餘名各處搜山官兵擒
獲賊匪當即正法者一千餘名又前經五岔李侍
堯剛塔等于靖遠伏羌通渭雲霧山鷹窩石狼山
打喇赤等處打仗殺賊一千四百五十餘名又陸
續擒獲賊回即于軍營正法者四百九十七名通
計節次擒獲正法及打仗殺死賊回共八千餘名

脅或先將家口裹去或以刀矛恐嚇一時無奈順
從並非預謀黨羽等語臣等查此內有馬廷芳等
五名尚應輳留候質至吳進寶等四十九名俱係
入夥從逆又應行緣坐犯屬十三名理應即正顯
戮臣等于審明後即派涼州鎮撫兵蘇靈陞任按
察使陳步瀛監視按名正法訖餘俟各州縣解到
時陸續審辦再馬壯供出修理石峰堡之大馬家
馬正芳華陽窪馬廷秀二犯臣等先經派員前

供並未告知張文慶有去無來之語顯因質証無
人狡供不吐俟張太解到即可質對明確一併辦
理其馬四娃之兄馬三娃及應行緣坐親屬臣福
康安前經密扎西寧府知府巴海親往查拏辦理
茲據該府稟報查明馬四娃本係回民蘇大朋之
子兄弟共有六人長名蘇旺福即沙必里次名蘇
旺才即色英蘇三名蘇旺成係充當喇課營兵丁
於四十四年八月內攜眷赴伊犂屯田四即該犯

審辦並查明喇課營兵丁蘇旺成是否攜眷赴伊
犁屯田即行文該處將軍一併拏獲解送辦理
阿桂福康安又奏言臣等接奉
諭旨逆回滋事地方空出房屋田地例應入官變價未
便仍令回民承買執業居住著拍令甘省漢民分户
認買移居如尚有餘剩房屋可令附近甘省之陝省
民人出貲認買庶可使此等地方皆為漢民居住較
易彈壓等因欽此查逆回起事及從逆黨羽如小山

海城底店石峯堡馬營官川草芽溝老鴉溝蔡家
堡烏家坪朱家河大馬庄白馬庄馬家堡麼子
灘鷹窩石各等處所有勦洗回民空出房屋田畝
應入官變價者自不得復令新舊教回民承買執
業臣福康安現已派員分往各該處將空出房屋
詳悉查點遺存田畝逐一丈量俟有細數清冊即
出示曉諭招令甘省漢民分戶移居至甘省地瞻
民貧仰蒙

聖明洞鑒多方體卹令少為估價貧民圖利自必踴躍
爭先臣等又思當逆匪滋擾時賊踪所過地方民
人廬舍被燒牲畜被掠以及聞風躲避遷徙流離
最為可憫現已仰體
聖慈加意撫恤俾免失所而瘡痍之後元氣究難驟復
所有逆回空出房屋田地自應先儘被難漢民認
買再及別處居民如甘省民人承認之外尚有餘
剩房屋即遵

管地方文武官弁差派兵役留心偵緝實力查拏
毋少疎懈並曉諭該處鄉約居民令其協同緝捕
如有潛出回匪即行縛獻再查小山海城馬营官
川草芽溝等處情形與底店不同底店回民先經
從逆攻打城池焚搶村庄傷害百姓後見官兵勢
盛始行歸正是以于石峯堡勦賊完竣後以次辦
理至田五所居之小山張文慶所居之草芽溝兩
處回民數十户俱係契家從逆業經勦洗淨盡海

城即鹽茶廳駐劄之地城內回民八十餘户有新
教從逆五家于田五起事時經舊教回民首出擎
獲正法家屬緣坐其餘俱係安靜知法良回幫同
守城出力馬營係通渭所屬乃舊時縣治尚存衙
署倉庫城內漢民千餘户回民不過數十家該處
距草芽溝僅數里賊匪起事被其荼毒尤甚居民
房屋燒燬十之六七回民房廬同被焚劫現在查
明一體撫卹其安定所屬之官川回民從逆入夥

各屬查明所管地方如有新教禮拜寺即行拆毀
當經前署靖遠縣知縣吳廷芳查明該縣地方並
無建蓋新教禮拜寺申覆在案今覆查該縣禮拜
寺建自康熙五十八年實係舊有並非毀後重建
本年五月初十日前督臣李侍堯駐劄該縣已令
兵民人等將該處禮拜寺拆毀無存等語臣等查
回民建蓋禮拜寺持齋念經由來已久且所在皆
有勢不能概行拆毀是以四十六年查辦時止令將

蘭州府知府張燮另案革職拏問外應請
旨將靖遠縣知縣黃家駒革職蘭州道宋維琦交部嚴
加議處以為玩視地方者戒至此次逆回勾結地
方除靖遠縣咯得成等禮拜寺業經拆毀又糜子
灘禮拜寺亦經五岔令兵丁拆去此外如馬營底
店等處回民俱經從賊現已委員將所有禮拜寺
一併拆毀臣福康安仍通飭各屬于所管地方實
力查察並曉諭回民鄉約等遇有逃徒聚集寺中

有被官兵殺死的有拏到蘭州正法的他們名姓我
實在不知道等語馬明心係新教魁首其黨羽必當
按名拏辦雖據馬四娃供業被官兵殲斃拜拏獲正
法究未足信著傳諭福康安留心細訪河州伏羌二
處馬明心徒弟係何姓名共有幾人從前作何辦理
詳悉具奏又據馬文熹供搶掠通邊鎮時那鎮上有
我相好的人叫薛岱衆人去害他就做一面白
旗捕在薛岱家門首不許衆人進去擄掠等語賊犯

搶掠通邊鎮薛岱因與馬文熹相好未經被害雖據
供因係從前向借銀錢薛岱不要利息該犯感其小
惠故以此相報現在自不便又事波累但此等與賊
相好之人福康安仍宜嚴飭地方官隨時留心防範
勿致滋事為要再前據剛塔奏賊匪于馬家堡潛遁
後五月初四日在馬泉灣馬三阿渾馬如龍家吃畢
茶飯即上尖山項札營等語馬三阿渾馬如龍二犯
家屬雖當經剛塔搜獲其本犯下落未經究明又前

擾五岱等奏官兵在雲霧山打仗時擒獲賊目馬玉
華一名當經諭令將該犯解赴熱河審訊嗣後並未
據五岱等奏明將馬玉華如何辦理並著福康安即
查明馬三阿渾馬如龍二犯曾否拏獲正法如尚未
就獲務督飭文武員弁上緊緝拏嚴辦其馬玉華一
犯作何辦理亦著一併查明覆奏

同日阿桂福康安奏言臣等前奉
諭旨戍店石峯堡地勢險要賊匪洗淨後自應酌駐官

兵或于戍店設都司一員石峯堡設遊擊一員管率
稽查等因欽此查石峯堡本無房屋可居戍店地近
隆德均可毋庸駐兵至陝甘二省於乾隆四十六年
仰蒙
訓諭以邊陲重地捍衛宜嚴特令臣阿桂會同前督臣
李侍堯酌議添兵共添實兵一萬二千七百餘名
合之舊存兵額約有八萬列鎮分營兵力不為不
厚惟是甘省幅幀遼廓地廣人稀而自涇州至省

伏羌壯連會寧安定乃適中之地擬于該處添設
一營多駐兵丁俾資控制彈壓又六盤山最為險
要應于隆德酌添兵營并于山頂安設一汛責以
稽查巡緝至東路各州縣如通渭伏羌定遠等處
向俱無兵通渭于四十七年始議添兵十五名于
事無益現在詳查通省有似此者俱擬酌添并兵
俾平時可備差捺有事籍資防守又汛兵有查察
匪類之責今自涇州至省數十里始有一汛其勢

甚孤自應一體酌添不但地當孔道墩戍宜稠即
深山峻嶺如馬家堡石峯堡底店等處俱應設汛
撥兵務俾聲勢聯絡呼應可通並常令會哨週巡
則奸宄不至潛藏而匪徒亦易緝獲但臣阿桂往
來甘肅多次究未周歷臣福康安初任陝甘總督
亦未能深悉情形且提督鄂寧正祥總兵蘇靈皆甫
經到甘咨當阿吉闌太雖在任稍久于通省地方
亦不能周知如蒙

俞允臣福康安再行詳悉確查通盤籌畫將應添營汛
兵數分晰妥議會同該提督等具
奏至逆回田五張文慶馬四娃等于蘇四十三甫經
勦除之後愍不畏死又復謀興新教勾結煽誘蠢
聚鴟張現俱身膺寸磔閤門族屬駢首就誅其附
逆惡黨及脅從被誘之人無不共罹大辟殲戮幾
及萬餘村落為墟妻子遷徙回民見此情形心胆
俱裂即素稱愛護同類而至禍患切身各思自保

性命凡有竊盜除但親戚朋友檎拿首告且
有父首其子翁首其壻者感懼媿悔之情已可概
見是固民經此大加懲創似可望其畏法守分不
致再滋事端至固民中選老成謹厚者充當鄉約
令其查察匪類隨時舉報乃四十六年原定善後
條款如此次田五訂期起事即係舊教鄉約李應
得等首先呈告得以及早擒拏而各處竊匪餘匪
多有經鄉約擒送報官者已有明效地方官果能

堡遂赴大營投首並無潛逃從賊情事質之禁卒
李子義供亦相符臣覆訊無異查該二犯並未潛
赴從賊其投首較遲尚屬有因可否將包發林馮
朝仁二犯即照先經投首之孫雙勞子一體減為
杖一百流三千里恭候
欽定再查該縣城破時尚有軍流人犯二十名同時逃
散旋于十三日即有王愛李六兎張牛子陳復初
楊發勝張二觀周二朱大有鮑發連范良魏廷體

裴保等十二犯在秦安伏羌投首復于十四日有
畢進寶馬好義谷二小隆等三犯在清水隴西投首
伏查該犯等初因惶懼奔逃旋赴隣封投首距失
事之期不過兩三日亦尚屬畏法自應推廣
皇仁將王愛等十五犯各照軍流本罪減等以示勸奨
奏入
上諭該部知之
同日阿桂福康安奏言七月十三日據防守安定

之洮岷協副將趙纘鼎稟稱馬家河地方聞有賊
匪竄匿空堡外委趙宗先不能搜捕即帶兵前往
擒拏賊匪等撲出抵拒經官兵殺死六名餘賊四
散逃逸隨入堡內將男婦大小一百餘名悉行殲
戮復追至馬家寨關道溝等處殺死男婦五十餘
名至高家灣地方又遇賊百十餘人抵拒官兵傷
斃外委趙宗先及兵丁數名經官兵勦殺多人餘仍
奔逸請飭發兵追勦等語臣等隨派侍衛額爾

登保副將和倫帶兵馳往該處督同搜捕並令將
此項賊匪究從何處竄匿人數若干之處會同安
定縣詳查據實稟報嗣經該侍衛等稟稱賊匪由
高家灣分竄昌家岔劉家店等處
共五十餘人隨派兵分路截拏陸續經官兵及縣
役鄉保等擒獲二十八名訊據獲犯供出被官兵
殺死及自縊者九名又據金縣水家坡花子寨鄉
保等拏獲賊匪十一名搜獲賊屍三軀俱經該處

隨同原任揔兵許世亨往官川搜獲賊犯隨令在
城防守之高古營外委趙宗先前往搜捕賊匪等
聞信欲逃被該處地保攔阻當將地保三人殺害
該外委聲言欲將該處盡行勦洗賊匪等遂逼脅
未經從賊回民男婦大小一百餘人齊上空堡以
為抵禦之計該外委所帶兵丁五十人不能搜捕
趙繼鼎隨帶兵前赴該處擒拏賊匪撲出抵拒經
官兵殺傷數人餘即分投逃竄該副將隨將堡內

行臧戮以致弁兵被害復張大其事稟請添兵追
和倫等至彼始將賊匪擒獲是該副將種種辦理
不善怯懦無能實屬罪無可諉應請
旨將兆岷協副將趙繼昌革職發往伊犁効力贖罪其
外委趙宗先于搜捕時聲稱勦洗以致賊匪逼脅
良回入堡抵拒該外委被賊殺死毋庸議郵至所
帶兵丁係聽從該外委指使致有傷亡究屬因公
亦堪矜憫所有該兵丁應得郵賞銀兩應着落

趙繼鼎名下追給奏入

上諭內閣曰阿桂福康安奏洮岷協副將趙繼鼎擒

戮回民男婦二百餘人並非全係賊犯請將趙繼鼎

發往伊犁効力贖罪所擬殊失之輕縱趙繼鼎為副

將大員帶兵搜捕餘賊凡遇有擒獲之人即當詳悉

訊明如實係從賊匪徒應行正法即有狡供者亦當

解該督詳審方為無枉無縱豈得不問是賊與否遇

有回民即行擒戮以致無辜被其戕害者二百餘人

實出情理之外阿桂等僅擬發往伊犁未為允協趙
繼昌竟定為斬監候秋後處決餘着核擬具奏
同日阿桂福康安又奏言查固原州回匪馬昇貴馬
漢龍于靠城屋內挖有地窖一案前經督臣李侍
堯飭委平慶道沈鳴皐提犯究訊嗣據該道録供
詳報臣福康安因供詞未確曾將大概緣由具奏
奉
硃批是秉公為之欽此臣等前于提督閻正祥標兵三

德帶兵往固原一帶搜查餘匪之便諭令順道先往查勘並密加體訪據該提督等親往履勘並繪送地窖圖樣查對地方官所繪原圖丈尺稍有不符並據該提督等稱此事固原州回漢民人俱有議論稱地方官所報不實茲臣等于初八日同至固原先往南關外馬昇貴住居駱駝廠所挖地窖內詳加履勘向北挖長一丈八尺寬八尺三寸有槽道二處又轉向西挖長七尺六寸寬一丈五尺

有槽道一處窖內俱深七尺臣等伏思州城在壯
何以地窖轉向西挖詢問其故則因馬昇貴所居
貼近城壕若向壯進挖則入壕內且向壯窖內土
色陳舊槽道處有蹄醬痕迹甚多係收養牲畜者
旁有積土亦係遠年堅實臣等查勘畢復至關廂
內伊子馬漢龍所居住房逐細履勘相去約有二
里其前院西邊有舊井一口後院東邊即新挖土
井口寬二尺望不見底以繩試探深有五丈查馬漢

龍住房雖與伊父隔一道城然尚係關廂俱在大城之外毋論父子住居相隔三百一十餘丈中有海壕及民房街道挖至二里勢必不能且馬昇貴所開地窖深止七尺如果伊父子內外暗通約會開挖亦應相仿何至挖深五丈而五丈餘深之地應何從施工又何處出土況馬漢龍即欲開通至伊父所挖土窖亦應于前院刨掘稍近數丈豈有于後院施工轉從自己住房下挖地道之理種

種情節挨之事理皆所必無但馬昇貴家何以有
此地窖臣等詢訪居民則僉稱該處風俗多有開
挖地窖以為藏放糧食畜養牲口處所既圖省
便且冬暖夏凉因歷舉同民馬熙漢民王元張純
張禄李文喜家內各有地窖且一家內或有兩三
處臣等復往逐一履勘其寬深丈尺亦有與馬昇
貴家約畧相同者隨提馬昇貴等嚴加審訊據馬
昇貴供那廠裡地窖原是乾隆四十三年挖了拴

三月十七日有個尉阿渾到廒裏說田五要在四
五月間謀反我聽見害怕即忙打發他起身這話
也曾告訴過兎子馬漢龍寶沒有通同謀逆情事
但我知道田五謀反不先出首就是重罪了馬漢
龍供我住房前院有口舊井因下口被水刷大恐
要坍塌在後院另挖一口新井挖至五丈尚未見
水也就不挖了這五丈深的井底如何容得人在
裏頭打地道況離父親住處有二里路如何能挖

得通等語查馬昇貴父子雖訊明無蓄謀為匪內
外暗通開挖地道情事但素與田五往来即非善
類且本年閏三月尉阿渾告知田五要造反該犯
轉告伊子其壻亦在旁與聞並不到官首明其心
懷觀望尤為可惡查律載凡謀反大逆知情故縱
隱藏者斬應將馬昇貴馬漢龍王舍而已俱照律
擬斬立決馬昇貴次子及伊孫馬如林馬如海馬如昌馬友雖堅供並不知情亦未便寬

實屬昏憒庸妄應請
旨將固原州知州王琮革職拏問毋庸置議陞任
未能究出實情已另案革職拏問毋庸置議陞任
按察使陳步瀛雖屢經委審究明非開挖地道但
伊曾經屢勘未得實情亦有不合請
旨交部察議其馬昇責供出之尉阿渾訊係陝西同州
府人一向在外行醫自等已行文該處嚴切查拏
並飭甘省各屬一體實力緝俟拏獲後另行究

欽定石峯堡紀畧卷十七